



用海外电子信箱给 freeget.ip@gmail.com 发电子邮件，10 分钟内会拿到几个 IP 地址（标题不可空白）。突破网络封锁，访问明慧网 [www.minghui.org](http://www.minghui.org) 了解更多真相！



## 希腊学员演示功法 传播真相

【明慧网】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三日至二十四日，希腊法轮功学员利用这周末两天在第二大城市萨洛尼卡举行集体炼功和交流，并来到市中心和海滨传播真相，让更多人了解以“真、善、忍”为修炼原则的法轮功以及发生在中国的迫害事实。

萨洛尼卡市中心的亚理斯多德广场是繁华地带，路人很多。学员们在那里举办讲真相活动，大家拉开真相展板，有的派发传单，与路人交谈，有的随着炼功音乐演示五套功法。

附近游人被祥和优美的音乐吸引过来，他们围着真相展板看。不少人找到学员问什么是法轮功，为什么中共要残酷迫害。学员告诉人们，中共

以“假恶暴”维持统治，几十年来迫害了众多的中国人，当看到有亿万民众遵循“真、善、忍”的信仰，中共无法容忍，于是捏造各种罪名，对善良的修炼人发动了残酷的迫害。了解了什么是法轮功以及残酷的迫害事实，很多人签名支持法轮功反迫害。

不少民众仔细观看功法演示，表示想学炼法轮功。有人过来随着音乐学炼功，跟着一起打坐，说感觉非常舒服，有很强的能量。

白塔海滨是萨洛尼卡人最爱聚集的地方，法轮功学员们也常在这里介绍功法。学员在这里炼功时，祥和的能量场吸引了众多游人前来了解真相。◇

## 澳洲纽省议员：制止中共活体摘取器官恶行

【明慧网】（明慧记者华清悉尼报道）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下午，澳洲纽省议会就“要求立法议会采取一定的措施制止对法轮功的迫害，并阻止新南威尔士州和中国之间有关器官移植的合作”议题进行了商议。

这一议题是由纽省绿党议员帕克先生（Jamie Parker Greens MP for Balmain in NSW Parliament）提出，商议在当天参加纽省议会的议员们之间展开。

帕克先生已在此之前将上万份签名“要求停止中共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恶行，和阻止新南威尔士州和中国之间有关器官移植的合作”的请愿书提交到纽省议会。

帕克先生在省议会上，就修订草案的来源及重要性进一步阐明，他说：“目前医学界正在讨论这项草案，人体组织修订草案（贩卖人体器官条例草案），（这项草案）在一定程度上是基于加拿大的立法草案，草案 C-500，它旨在采取一系列的步骤，如新南威尔士州议会可以采取：第一，对人体组织或器官的商业买卖加重刑罚；第二，定义强行摘取人体组织和器官的罪行；第三，制定法规对摘取和商业买卖人体重要器官加重制裁；最后，这个法律延伸涉及到新南威尔士州居民在新南威尔士州以外的地方从事这种行为的处理。◇

## “天安门自焚”——中共炮制的伪案

2001 年 1 月 23 日，天安门自焚惨案震惊中外。随后，自焚伪案的多处造假之处被曝光，揭示了中共导演自焚是为了煽动民众的仇恨，为迫害法轮功制造借口。

2001 年 2 月 4 日，美国《华盛顿邮报》发表报导《自焚的火焰照亮了中国的黑幕》，邮报记者亲自到自焚死亡者之一的刘春玲的家乡河南开封实地调查，发现刘春玲靠在酒吧三陪为生，不是法轮功学员。

中共媒体称：刘春玲是被烧死的。但慢放的央视录像表明：刘是被一个身着草绿军大衣的彪形军警特务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抡起条状物体猛击后脑，导致其倒地死亡。而自焚画面中镜头是紧跟事件发展移动的。麦克风能录下洪亮的口号，摄影



师能拍到各种大特写，甚至抓拍到小孩喊妈妈的镜头。显然，这场“自焚”是中共导演和拍摄的煽动仇恨的假戏。2001 年 8 月 14 日，自焚骗局在联合国会议上被曝光，国际教育组织强烈谴责中共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声明说：从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



## 2012年山东省莱西市法轮功学员被迫害案例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山东报道）二零一二年，中共邪党在山东青岛市治下的政法委、公安、“六一零”（凌驾于法律之上的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检察院、法院系统，继续残酷的迫害法轮功学员。

中共对善良的法轮功学员进行非法监视、监听、跟踪、骚扰、抄家、绑架、拘留、劳教、判刑、酷刑折磨等迫害；中共人员不但非法对法轮功学员开庭，还阻止法轮功学员聘请律师、阻止法轮功学员本人在法庭上为自己辩护；莱西市恶警们蛮横的对待秉持“真善忍”信念、打不还手、骂不还口的法轮功学员及其家属，并且贪婪、野蛮的掠夺法轮功学员及其家属的钱财及家电、生活物品、经营商品等；正直、善良的法轮功学员的信仰和人身自由被无理、野蛮的剥夺。

以下是二零一二年莱西市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的案例。

1、在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下午一点，青岛莱西日庄镇岱墅村一位老年法轮功学员在贴不干胶时，被恶警看到，并被劫持到莱西日庄镇派出所。直到一月十五日，便衣恶警开一辆面包车到老年法轮功学员家非法抄家。恶警带走了三本大法书、还有不干胶及四副对联、师父法像、真相资料等，然后，劫持该老年法轮功学员到原来贴不干胶的地方，照了一张照片，强迫拽着她手摁了手印。老年法轮功学员于当天回家。

2、李德伟，男，五十多岁，莱西市日庄镇堤上村村民。二零一二年二月八日，李德伟在平度市祝沟镇山头村被平度市祝沟镇派出所警察李京虎等人绑架并被非法劫持至平度市看守所。

在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期间，李德伟被逼着天天扒辣椒，由于劳动时间长、强度大，十个手指甲被累得掉了四个，即使这样，活干的慢了还要遭拳打脚踢。一天必须至少四麻袋辣椒，干不完就晚上加班，有时从早上起床后开始要干到晚上十一点才收工，中间每次吃饭的时

间只有五、六分钟。半夜还要起来值二个小时的班（站二小时）。一天三顿吃不饱，一个月下来体重减了几十斤。

三月九日这天，被非法刑拘到期，平度 610 与祝沟镇派出所李京虎等人密谋用在李德伟身上翻出的两千元钱作取保候审金，一面通知其家属到平度看守所接人，一面暗中与莱西 610 勾结、联系，让莱西 610 丁某某等人提前一步将人接走，送山东洗脑班继续迫害。后又送到山东章丘洗脑班迫害十天。

三月二十一日下午，李德伟才被接回家中，二十二日上午莱西公安政保科李为魁等人伙同日庄镇派出所大约十人左右又到李德伟家中翻了个遍，将其家中的包括电脑两台、刻录机一部、光盘四箱、人民币一万多、大法书、《明慧周刊》等私人物品抢劫了两车，并抢劫现金一万三千元左右。在其家人多次索要的情况下，邪恶科长沈涛至今迟迟没有将其非法抢劫现金归还。

3、李花珍，女；王竹方，女，青岛莱西市姜山镇解家泽口村村民，和李花珍是母女关系。二零一二年二月九日上午十时，李花珍和母亲王竹方在本镇兴隆庄集市发放救人光盘，被不明真相的人构陷。该镇“四位一体”办公室打电话给姜山派出所，该派出所警察在集市上将两法轮功学员绑架。被非法拘留十五天后放回家。

4、邵桂花，女；于淑花，女，青岛莱西市日庄人。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七日，邵桂花在日庄集讲大法真相时被恶警绑架，于淑花上前劝说同遭恶警绑架，现都已回家。

5、陈美春，女，六十多岁，家住莱西城区。二零一二年三月八日上午九点左右，陈美春在刘家院石村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时，被一个五十多岁的男子（据说是村里专管迫害法轮功的村主任）开着黑色轿车追上，并打电话给滨河路派出所警察。一会儿，滨河路派出所来了三个警察不分青红皂白，就把陈美春绑架到滨河路派出所非法关押一天。当天傍晚，警察又拉着陈美春去医院检查身体，查出陈美春的血压很高，其中一警察问另一警察：怎么办？另一警察说：没有事，送拘留所。陈美春又被劫持到莱西拘留所关押迫害十五天。之后，又被非法劳教一年，监外执行。在拘留所

里，陈美春不但被勒索生活费五百八十五元钱，恶警还逼迫陈美春放弃修炼真善忍，陈美春不配合，他们就用株连的行为逼迫陈的大女婿写所谓“保证”，以保证陈美春出去后不学法炼功、不做法轮功的事，否则，就开除大女婿的工作相威胁。即使这样，派出所警察还不断的电话骚扰陈美春及其家人。

6、李美玲、程显芳，女，莱西市日庄镇堤上村村民。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晚上，李美玲、程显芳被莱西市日庄镇派出所警察绑架，十五日李美玲家遭日庄镇派出所警察非法抄查，抢走电脑一台、裁纸刀一个、几副对联。李美玲、程显芳被劫持到莱西市拘留所迫害。

7、徐文尧、李林，男，家住莱西店埠镇前朴木村。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一日晚，徐文尧、李林在张贴法轮功真相不干胶时被跟踪的平度市仁兆派出所恶警绑架，恶警并强行把小货车抢走，车内有准备做面食的设备和两千元现金和三块手机。两人遭到恶警毒打。凌晨两点，仁兆派出所恶警开车到莱西店埠镇前朴木村面食店去非法抄家，没有搜到任何所谓的证据，找到几本大法书想带走，被法轮功学员王锡玉制止。

十二点左右，恶警在李林家人不在的情况下，翻墙而入，把家翻了个遍，同时去徐文尧家非法搜查，没搜到任何所谓的证据，想把家中的电脑带走，被徐文尧的儿子制止没能带走。

同日上午，家人去仁兆派出所要人，看到徐文尧、李林被铐在大厅的椅子上，家人被强行推出派出所，恶警代勇刚还骂骂咧咧。家人非常担心他们的处境。二位学员均被迫害很长时间才放回家。

8、李国修，男，五十多岁，家住莱西城区。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李国修在莱西市梅花山下马村被梅花山派出所警察伙同莱西公安局和滨河路派出所警察绑架。

下午五点左右，梅花山派出所、莱西公安局和滨河路派出所的人拿着李国修的钥匙到李国修(转下页)



## 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

【明慧网】许多人都认为国家已经把法轮功定为了×教，其实根本就没有。是江泽民在1999年10月25日接受法国记者采访时第一次提出“法轮功就是×教”的说法。第二天，《人民日报》便发表了题为“法轮功就是×教”的社论。可《人民日报》的社论是法律吗？不是。《宪法》第五十八条规定，立法权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任何其它机构、个人均无立法权。江泽民和《人民日报》特约评论员无权对任何团体、个人定性、定罪。他们称法轮功是×教这一说法本身不仅没有任何法律效力，而且是违法的，构成诽谤罪！是非法和无效的。

而1999年10月30日由全国人大及常委会制定的《关于取缔邪教组织，防范和惩治邪教活动的决定》，也只是对“邪教”的认定与处罚，根本就说过“法轮功是×教”。2000年4月9日，公安部颁布《关于认定和取缔邪教组织若干问题的通知》（公通字[2000]39号）。该文件附件中说，“1983年开始，公安部多次部署开展

集中查禁取缔工作，……”到目前为止，共认定和明确的邪教组织有14种。（在百度或其它网站中输入“公安部认定的邪教组织”就可查到这个名单）。这是到目前为止关于邪教认定最新的一个正式文件。公安部在认定邪教组织时，明确是根据《刑法》和一系列处理邪教组织的文件精神，参考了两高司法解释的定义，然后自行重新定义，但依旧没有把法轮功作为×教组织认定在其中。显然，江氏集团利用了许多老百姓不懂法律而玩了一个偷换概念的把戏，很多人就以为迫害法轮功已有了法律依据。依据法律，严肃地说，直到今天，炼法轮功在中国也完全是合法的。而对法轮功的迫害才是中共凌驾于法律之上的犯罪行为。

法轮功以“真、善、忍”为原则教人修心向善，行为上根本没有危害社会，与“×教”当然无关。在中国学炼法轮功、宣传法轮功完全是合法的，传《九评共产党》、劝“三退”（退党、退团、退队）是合法的。

（接上页）家想入室抢劫，叫他弟弟开门，他弟弟不开。随后，他们又把李国修拉回来打开家门，抢走大法书、师父的法像、讲法带、录音机、和神韵光盘等。李国修被非法关押在莱西拘留和看守所七个月，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底，又被非法判刑三年。

9、董巧云，女，六十岁左右，山东莱西市水集镇街道办事处南七村居民，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下午在骑着电动三



董巧云

轮车从县城回家的路上，被梅花山派出所所长董振起、王飞等人拦截、绑架到梅花山派出所。警察将董巧云非法关押了一夜后，于二十五日上午将她带到医院体检，结果查出董巧云有高血压等症状，不得不又将她拉回梅花山派出所。董巧云的家人去询问时，警察勒索现金五百元钱。下午，所长董振起亲自带人将董巧云劫持到青岛公安监管所（即墨普东看守所）。在莱西“六一零”头目刘致希的授意下，青岛公安监管所不让家人探视。

据悉，莱西法院的法官在青岛公安监管所已偷偷开庭了，将董巧云非法判刑三年。董巧云现在仍被非法关押在青岛公安监管所里。

以上是二零一二年莱西市法轮功学员所受到的迫害，自一九九九年江泽民和邪党集团无理迫害善良的法轮功民众以来，莱西市610、政法委系统有组织、有目的的劳教和判刑法轮功学员上百人。今天为莱西民众揭示的只是他们迫害好人的冰山一角。法轮大法弘传至今已二十一个年头，传遍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受到世界人民的热爱。在中国大陆，越来越多的世人都明白真相，越来越多的正义之士都在谴责中共恶党的暴行。善恶有报是天理，今天的善举就是你明天的收获；今天的恶行就是你明天的灾难。明辨是非，认清真相，为自己的良心说句公道话，请给自己及家人选择一个美好的未来。◇

## 假新闻出笼记

一九九九年中共迫害法轮功之初，在媒体上播放形形色色的抹黑法轮功的“新闻”，号称“1400例”。这些假新闻是如何出笼的呢？以下仅举几例，读者自会明辨。

### 二百元“采访费”的背后

重庆永川双石镇龙刚，家住双桥街七十号，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之后，一个姓杜的记者采访他的妻子，把诬蔑法轮功的话写在纸上，叫她照着念，并给了她二百元钱。

龙刚父母投书明慧网说：“儿子有没有精神病作为父母是最清楚的。儿子确实有精神病，当时是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事实，作为他的父母，我们必须说真话，不能昧着良心。”

### “剖腹找法轮”闹剧出笼记

河北省任丘市华北油田马建民，本人及家族都有精神病史。有一



天，马建民一个人在家，他的家人回来时，看到地板上有很多血，马建民肚子剖开，肠子外流，死在了厕所里。家人赶紧报案，尸体被送到华北油田总医院急诊科缝合。当时公安局的人明明知道，马建民死的时候是一个人在家，究竟为什么会剖腹，谁也不清楚。可是为了迎合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政策，讨好公安部，为捞取政治资本，硬把马建民的死说成是“剖腹找法轮”。◇

【明慧网】此刻，我是眼含热泪，怀着无比敬仰与感激的心情写出这篇文章，就是要感恩大法的神奇和师父的慈悲。

2013年1月17日，腊月初六，我的父母因为办事来到了我所在的城市，办完事情后家人要二老多住一天再走，可是父亲因为是医生还有很多患者在等待就急诊着回去，所以中午吃完饭后就和母亲开车返程。当时大家都嘱咐二老一定慢点开车，因为今冬连下的几场雪造成了路面结冰很滑，尤其是下了高速后的一些山路更是难走。

两个多小时后，我接到了妈妈打来的电话，在接听之前我还在纳闷，今天这么快就到家了？可是电话那头传来了妈妈颤抖的声音告诉我出车祸了，路太滑，在一个连续下坡和弯道上爸爸在冰上刹车的时候车没控制住。当时车失控后连续3个翻滚后跌落在一个8米深沟下的雪坑里，幸好一路的翻滚被坡下的小松树减缓了速度；下滑的时候被一棵大树伸出的枝杈挡住没有继续翻滚下落。车侧立在一个下凹下去的雪坑上，侧立着的驾驶座位那面玻璃全部碎掉才得以让父母从那里钻出来。

惊吓后的父母站在冰冷荒凉的

## 心敬大法 重大车祸人平安



野外才想起查看彼此有无受伤，神奇的是他们连一点皮外伤都没有，甚至连衣服都没有弄脏，要知道这是两位六十多岁的老人啊！再回头看看汽车，已经面目全非完全报废。在这样的情况下妈妈还三次爬进车去找出手机和我们联系，爸爸报警找救助公司来拖车，我们急着往回赶，老家的妹妹和妹夫赶到现场把父母接走去医院检查怕有内伤。

我们赶到家的时候父母已经从医院回来了，什么事都没有，就是妈妈受到了惊吓显得很虚弱。大家都放了心，都说的不幸中的万幸，就连急救公司的师傅去拖车都说神奇，说这个路段发生很多事故了，没有一个不受伤的，这两位老人福大命大积德

了。爸爸也说他一生行医40多年，救了无数的人，对很多没钱治病的患者经常免费拿药，做了很多好事，也觉得自己命不该绝。

而且后天就是爸爸的生日，如果今天真的出了意外，那我们会遗憾终生的，也会因为没有阻止爸爸自己开车没有把他送回家而自责。冷静下来后，我对父母说：“其实你们的幸运是因为我师父的保护，是因为妈妈恭敬的读师父的法，是因为你们诚心的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是因为你们做了三退。是我师父救了你们！否则哪里会有那么多的巧合！”父母听后，恭敬虔诚的说了一声：“谢谢李洪志大师救命之恩！”家人们也相信了大法是一人修炼全家受益，我给他们三退是真的大难来时能保平安。

为什么只要诚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就会得到大的福报呢？就是因为“人心生一念，天地尽皆知”，在法轮大法遭到诬蔑迫害时，你还能明白是非、支持善良，这就是最珍贵的一念，就会得到上天的庇佑。这些绝对不是迷信，这是善恶有报的天理！全国各地因为相信“法轮大法好”，危难时刻化险为夷的例子比比皆是。

春秋时期，曹国有一个人梦见贵族们立于社宫，在策划如何灭掉曹国。这时，曹始祖（振铎）说：“且等公孙强来。”大家都赞同。梦醒后，那人在曹国君臣中，寻找公孙强其人，没找到。他就告诫自己的儿子说：“我死之后，当你们听到公孙强要当政，一定要离开曹国，否则非常不利。”

后来，曹伯阳在公元前501年即位，他专好围猎骑射。曹国有个村夫公孙强，很善射，他把射得的白雁献给曹伯阳，讲起围猎之乐，曹伯阳听得很入迷；又同他谈国家大事，就更可心了。公孙强就此得宠，被任命为司城（即司空，掌工程）之职，参与政事。做预知梦的那人的儿子，得知公孙强来朝廷做了官，想起先父的告诫，于是离开了曹国。公孙强劝曹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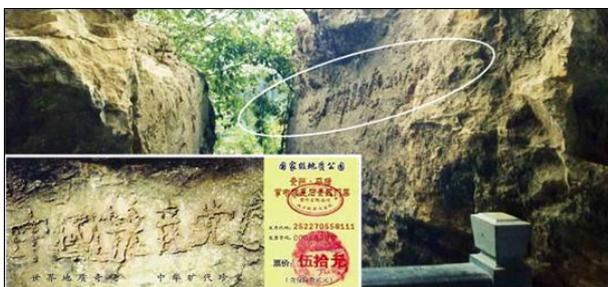
## 灭亡大事早由天定

阳争当霸主，曹伯阳言听计从，便背离了当时的盟主晋国，又扰乱宋国，最终被宋国所灭。

笔者附言：曹是周武王分封的一个诸侯小国，定都在今山东定陶西南。本文记曹国某人梦见曹始祖振铎，预言曹将亡于公孙强之手，并嘱咐其后世子孙，及时离开避祸。曹伯

阳即位后，果因误听了公孙强的胡说，毁盟称霸，众叛亲离，终于在公元前487年被灭。

曹始祖本是周武王之弟，早于灭曹六百余年，出现在预言梦中，这件事被古人当作亡灵嘱咐的典型。这个预知性质的奇梦，在后来的历史中终于得到了证实，并被史书记载了下来。（事据《左氏春秋集解·哀公》卷廿九）



图解：2002年6月，在贵州平塘县掌布风景区发现了2.7亿岁的“藏字石”，五百年前崩裂的巨石断面内惊现排列整齐的六个大字“中国共产党亡”，其中“亡”字特别的大。媒体报道，但都隐去“亡”字。